附件1

芜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

申报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企业名称：** | （加盖公章） |
| **所在区县（市）：** |  |
| **所属行业：** |  |
| **联 系 人：** |  |
| **联系电话：** | （填写手机号） |
| **填报日期：** | 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第一部分：企业概况** | | | |
| 企业名称 |  | 所属区县（市）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联系人（职务）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企业基本情况 | （企业发展历程、经营领域、荣誉资质等，字数500以内） | | |
| 企业性质 | □国有 □民营 □外资 □混合所有制  □其他 | | |
| 企业规模 | 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  （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：<https://baosong.miit.gov.cn/ScaleTest>） | | |
| □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□规模以下工业企业 | | |
| 优质中小企业情况 | □无  □创新型中小企业  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□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 | | |
| 数字化转型相关荣誉 |  | | |
| 主导产品及应用领域介绍 | （200字以内） | | |
| 所属试点细分行业 | 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（国民经济行业代码：367）  □家用电力器具制造（国民经济行业代码：385）  □输配电设备及电线和电缆制造（国民经济行业代码：382、383）  □智能装备及通用零部件和配件制造（国民经济行业代码：342、344、345、348、349） | | |
| 2024年营业收入（万元） |  | | |
| 2024年利润（万元） |  | | |
| 2024年人均营业收入（万元） |  | | |
| 已有数字化转型投入（万元） |  | | |
| **第二部分：企业数字化转型现状** | | | |
| 已开展数字转型的环节（多选，于空格处填写应用XX系统开展XX方面转型） | **1.产品生命周期数字化**  □产品设计： （如，应用EDA软件进行产品三维设计）  □工艺设计：  □营销管理：  □售后服务：  □产品数据/生命周期管理：  □其他：  **2.生产执行数字化**  □计划排程：  □生产管控：  □质量管理：  □设备管理：  □安全生产：  □能耗管理：  □其他：  **3.供应链数字化**  □采购管理：  □仓储管理：  □其他：  **4.管理决策数字化**  □财务管理：  □人力资源管理：  □协同办公：  □决策支持：  □其他： | | |
| 已部署工业互联网平台 | □企业级 □产业链级 □特定环节 □电子商务平台  □厂区（园区）平台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 | | |
| 企业上云情况  （可多选） | 云应用情况：□公有云 □私有云 □混合云 □无  上云类型：□设备上云 □业务系统上云 □资源上云（数据、视频等）□工具软件上云（数据库、操作系统等） □其他 | | |
| **第三部分：企业数字化转型计划** | | | |
| 数字化转型  改造计划 | □三个月内 □近半年 □近一年 □近两年 | | |
| 实施数字化转型拟投入预算（万元） |  | | |
| 计划数字化改造的环节（多选，于空格处填写拟应用XX系统开展XX方面转型） | **1.产品生命周期数字化**  □产品设计： （如，拟应用EDA软件进行产品三维设计）  □工艺设计：  □营销管理：  □售后服务：  □产品数据/生命周期管理：  □其他：  **2.生产执行数字化**  □计划排程：  □生产管控：  □质量管理：  □设备管理：  □安全生产：  □能耗管理：  □其他：  **3.供应链数字化**  □采购管理：  □仓储管理：  □其他：  **4.管理决策数字化**  □财务管理：  □人力资源管理：  □协同办公：  □决策支持：  □其他： | | |
| 计划部署的工业互联网平台 | □企业级 □产业链级 □特定环节 □电子商务平台  □厂区（园区）平台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 | | |
| 计划上云情况 | □设备上云 □业务系统上云 □资源上云（数据、视频等）  □工具软件上云（数据库、操作系统等） □其他 | | |
| **第四部分 数字化改造承诺** | | | |
| 我公司对《芜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申报书》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并郑重承诺愿意参加芜湖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，积极配合工信部门开展数字化改造。如有失实或失信行为，或因自身原因未能通过试点验收或专项检查、审计的，或串通服务商愿意承担相关责任，接受相应处理。如存在串通服务商骗取、套取中央和省市奖补资金的，已拨付奖补资金将被予以追回，连续五年不得申报各级政府支持项目，并将申报主体及法人代表依法记入失信联合惩戒“黑名单”，涉嫌犯罪的相关人员依法移送司法机关。  企业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企业盖章（企业公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附件2

XX县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推荐汇总表

县市区、开发区工信部门（盖章）： 填表人 ： 联系方式 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企业名称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企业规模 | 所属试点细分行业 | 实施数字化转型拟投入预算（万元） | 联系人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